

CPSIA 综述

名词解释

CPSC : 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ommission, 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CPSIA: Consumer Product Safety Improvement Act, 消费品安全改进法案;

HR4040: 消费品安全改进法案的法案编号。

(注: 美国第 110 届国会第 2 次会议于 2008 年 1 月 3 日在华盛顿召开, 批准了 2008 消费产品改进法案, 法案编号为 H.R.4040。

美国国会是美国最高立法机构, 由参议院、众议院组成, 相当于中国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因此, 消费品安全改进法案 (CPSIA) 是美国国家法律, 是对原消费品安全法的修正, 全美适用, 并优先于州法律。而该法案的提案人为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 (CPSC), 相当于中国的消费者协会。)

定义

儿童产品: 指主要为不超过 12 岁的儿童使用而设计的消费产品。

儿童玩具: 是制造商为 12 岁或 12 岁以下的儿童设计的、供他们在玩耍时使用的消费产品。

儿童护理用品: 是制造商为帮助不超过 3 岁的儿童睡眠或饮食、或帮助该年龄段的儿童吮吮或磨牙而设计的消费产品。

关键词

油漆或表层涂料、其他材料、儿童产品、儿童玩具及护理用品

论述

1. 儿童产品安全

含铅油漆或表层涂料

所有儿童产品在以可预见的正常或滥用的方式使用产品时可以被触及到的油漆或表层涂料都必须符合美国联邦法规 16 CFR part 1303 关于油漆或表层涂料的含铅限制标准, 即现在为 600ppm 的限制, 2009 年 8 月 14 日起减低至 90ppm。而 16 CFR part 1303 也将被修订。

对于油漆或表层涂料总重量不超过 10 毫克或油漆或表层涂料面积不超过 1 平方厘米的产品没有豁免。(必须测试)

ASTM F963-07 标准, 《关于玩具安全的标准消费者安全规格》, 它将于 2009 年 2 月 10 日成为强制性消费品安全标准。现在需要测试 8 大重金属溶出量, 自 2009 年 8 月 14 日起, 则没有必要再根据 ASTM F963-07 进行可溶部分含铅油漆测试, 只需要测试 7 大重金属溶出量, 因为到时铅含量的标准限制为 90ppm。

含铅材料

儿童用品中油漆或表面涂层以外材料, 如油漆或表面涂层的底层材料, 电镀层、瓷釉层以及其底层材料 (基材), 其他可以触及的材料也必须符合含铅的限制标准。含铅量限制标准将于

2009年2月10日生效(限量600ppm),至2009年8月14日将降低至300ppm。以后会降低至100ppm。

拆分

按均质材料,油漆或表面涂层用刀片刮下,油漆或表面涂层与基材分别处理,电镀层与基材分开,瓷釉与底层分开,印刷油墨与纸张(实际上已经不可拆分)不需拆分,塑料与其中的色粉也不需要拆分。油漆或表面涂层除外,其他材料(如镀层、印刷油墨与纸张)都按含铅材料的限制适用。(关于金属镀层与基材是否需要拆分,AOV根据CPSC官方文件,倾向于拆分,但也有意见认为应该整体测试。目前,正在向CPSC咨询中)。

测试

不允许混合测试!从一个或多个样本中混合不同的材料可能无法测出某一部分的含铅量过高,因为样本被稀释了。因此,在检测材料含铅量时,检测混合了的塑料或其他材料是不适当的。鉴于铅的限量以后会降低至90ppm,混合测试的后果会导致误判。

唯一可以接受的“混合”测试,是当一个产品上某材料太少而不足以测试时,可以取其他产品上相同的材料混合进行测试,或取同一产品上不同部位的相同材料进行混合测试。这样做是适当的,甚至是必要的。

儿童产品的范围

主要为12岁以下儿童使用而设计的消费品,包括但不仅限于儿童玩具,如儿童书籍、磁带和CD、印刷的游戏板、招贴以及用于儿童教育的其他印刷品;儿童首饰;儿童体育用品;儿童书包、服装;儿童电子游戏机等。

鼠标、遥控器等不是主要为儿童使用而设计的产品,CPSC正在评估是否需要适用含铅量标准,目前还不属于儿童产品,也暂时不需要适用CPSIA。

对于圆珠笔,由于具有一般用途,即大人、小孩都可以用,只要在营销或广告中没有被当作不超过12岁的儿童使用的产品,就不需要执行CPSIA规定的含铅量限制标准,圆珠笔尖铜合金中铅可以含有;但在营销或广告中被当作不超过12岁的儿童使用的产品,则必须执行CPSIA规定的含铅量限制标准,圆珠笔尖铜合金中铅视为超标。

美国联邦法规16 C.F.R. § 1303.1规定,油漆含铅量标准适用于玩具及供儿童使用的其他物品,也适用于带含铅油漆的供消费者使用的家具。家具包括但不仅限于床、书柜、椅子、衣橱、桌子、梳妆台、书桌、钢琴、带柜电视机和沙发。但是,家具并不包括下列物品:炉子、冰箱、洗碗机、洗衣机、烘干机、空调机、加湿机、除湿机之类的家用电器;洗澡间的固定设施、嵌入式橱柜、吊灯、门窗;或家庭物品,例如遮阳窗帘、百叶窗,墙上装饰或窗帘。(儿童可以接触并经常使用的家具需要执行CPSIA)。

儿童产品的包装,包装物通常不是供儿童使用,因为大部分包装物都会被丢弃,也不会被作为儿童产品来使用或玩耍。但是,如果包装物的设计旨在重复使用或与儿童产品配合使用,例如用于装积木的重复使用塑料包,扑克牌的包装盒,包装物即成为该产品的一个部件或部分,从而必须符合CPSIA含铅量规定。另外还要指出,许多州都制订了有关包装物的法律,

这些法律涉及包装物或包装物成分中的毒性，并未被委员会的决定所取代。（注：虽然包装物不需要符合 CPSIA 规定，但必须符合包装指令）

认证

就当前有效的含铅油漆标准（即 600ppm）而言，凡 2008 年 11 月 12 日之后制造的产品，需要配备基于对该产品的测试或合理的产品测试项目所提供的普通合格证书。2008 年 12 月 22 日之后制造的产品则需要由被认可的第三方实验室依据当前有效的含铅油漆限制标准进行第三方产品测试。

到 2009 年 8 月 14 日，当含铅油漆限制标准降低至 90 百万分之一单位，即 90ppm 后，在该日之后制造的儿童产品必须由被认可的第三方实验室进行测试。

凡 2009 年 2 月 10 日之后制造的儿童产品，除油漆或表面涂层外的材料含铅量不得超过 600 百万分之一单位，即 600ppm。在上述日期之后制造的产品必须配备基于对该产品的测试或合理的产品测试项目所提供的普通合格证书。2009 年 8 月 14 日之后制造的儿童产品其含铅量不得超过 300ppm，并必须经被认可的第三方实验室基于对该产品进行的第三方测试所提供的认证。

（注意：对于油漆或表面涂层，2008 年 12 月 21 日起，必须由第三方检测；对于其他材料，从 2009 年 8 月 14 日起，也必须由第三方检测，目前还是普通认证阶段）

2、儿童玩具及护理用品安全

规定

儿童玩具及护理用品，都属于儿童产品，首先必须执行 CPSIA 关于儿童产品中铅含量的规定。

永久性禁止“儿童玩具”或“儿童护理用品”中浓度超过 0.1% 的三种邻苯二甲酸盐：邻苯二甲酸二乙酯（DEH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以及邻苯二甲酸苯基丁酯（BBP）。

临时性禁止儿童可放入口中或拿至口边或保留在口中以便吸吮或咀嚼的儿童护理用品或玩具，含有浓度超过 0.1% 的三种邻苯二甲酸盐：邻苯二甲酸二壬酯（DINP）、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和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

0.1% 指每种邻苯二甲酸盐单个浓度，并不是六种的总含量。

儿童玩具及护理用品中所有部件、材料，无论是否可以接触，都必须符合规定。

拆分与检测

鉴于邻苯在塑化材料中作增塑剂，而塑料、油漆、油墨、胶水、液晶等都属于以聚合物为基材而添加了各种添加剂组成的高分子材料混合物，都属于塑化材料，都有可能添加邻苯而进行改性，所有这些材料都必须检测邻苯。而金属、陶瓷、玻璃等就不会含有邻苯，不需要检测。

不允许混合测试!

油漆或表面涂层与底层基材必须分离测试;由化学纤维组成或含有化学纤维的织物、绒毛按均质材料测试(纯天然织物可以不用测试);油墨印刷在纸张上由于不能分离或已经成为整体而整体测试;电镀层、瓷釉层不需要测试,而其底层塑料基材需要测试;电子元件封装塑料需要测试,贴片元件不需要测试;PCB板上绿油、基材需要测试;-----

儿童玩具及护理用品的范围

供12岁以下儿童玩耍使用的产品属于儿童玩具。需要注意,儿童玩具都属于儿童产品,而儿童产品并不都是儿童玩具。如儿童首饰,如果只是佩带,则属于儿童产品,而该首饰可以供玩耍,则属于玩具。

判断一个产品是否属于玩具,需要注意制造商对产品用途的说明、标识,对产品的广告、营销,指明了使用方式。

儿童护理用品则是3岁以下儿童保育使用的产品,指不超过3岁的儿童在睡觉、喂食、吮吮或磨牙时使用的物品。如睡衣、睡袋、婴儿床单、围嘴等。

儿童服装、儿童鞋袜,并不属于保育用品,只属于儿童产品,不属于儿童护理用品。

所谓能放入口中,指5cm规则,即玩具或部件,某一面小于5cm,就被视为可以放入口中。

认证

2009年2月10日或该日之后制造的儿童玩具或儿童保育用品需要通过普通合格认证,该认证系基于“对每一种产品的测试或一种合理的测试项目”。从2009年9月起,对儿童玩具和儿童保育用品的认证必须根据被认可的第三方实验室进行的产品测试作出。

3、普通合格证书、第三方强制检测证书

目前,仅对儿童产品油漆或表面涂层实施第三方强制检测,其他项目还只需要普通合格证书。

证书的出具

对进口产品而言,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指定进口商为签发证书的唯一实体。委员会不得晚于产品在美国受检前得到证书。

证书的内容

普通证书必须涵盖以下信息(由制造商提供):

- 1、产品信息
- 2、产品安全法规的引用
- 3、签署产品符合性证明的国外制造商信息
- 4、签署产品符合性证明的美国进口商信息
- 5、签署产品符合性证明的贴牌商信息

- 6、保留测试结果记录的联系信息
- 7、产品的生产时间和地址
- 8、符合引用标准的产品的测试时间和地址
- 9、实施证书依据的测试产品的第三方实验室信息

基于第三方检测的证书

证书内容必须注明产品的制造商、加贴商标的企业以及第三方检测机构，产品的生产日期和地点、产品检测的时间和地点、各方的名称、以及检测报告持有人的地址、联系电话以及联系信息等。

证书要求

对于不同批次或不同型号的产品必须分开随附证书，可以使用电子证书。只要CPSC人员可以通过电子方式或互联网URL查看证书，并且证书包含CPSIA第102部分要求的所有信息即可。

举例说明：

1. 产品以混装的形式走货，卡通箱中包含6种不同产品编号的产品，则每一种产品必须附一份证书；
2. 同一款产品在11月份走了一次货有一份证书，而12月份又要走一次货，此时证书必须重新颁发而不能用11月的那份证书。

后记：

该资料于2009年1月22日初步整理完毕，春节后的2009-2-5再次整理，基于CPSC官网获取资料来源。由于CPSIA的实施还处于不断修正中，致使该资料存在局限，因此，仅作参考。